

断臂伤者急需救治 交警护送上高速

目前伤者正在医院接受进一步治疗

本报讯(首席记者 刘琛敏)“值班室、值班室,飞马路口东西直行长绿、东西直行长绿!”3月15日,在对讲机里,石家庄新乐交警大队邯鄲中队警员支旭彤焦急地与该大队交通指挥中队工作人员沟通。在他们警车后面的救护车里,一名断臂伤者急需送往石家庄市区的医院救治。

3月15日9时2分许,对讲机里突然传来一条救助指令:“有群众断臂,在华信学院附近,情况紧急,请附近警力前往救助!”“在附近,马上到!”此时,新乐交警大队邯鄲中队谷金龙、支旭彤、关建建3人正在附近巡逻。听到消息后,他们立即联系了求助者并迅速直奔现场。他们三人到达现场后,救护车也已抵达。于是,三人协助救护人员小心翼翼地将伤者抬上救护车,随后拉响警笛,一路疾驰,护送救护车向新元高速站口方向驶去。

“高速口红绿灯、向新元高速口红绿灯左转弯

绿,现在就变!”一路上,3人一边在前方开道,一边同该大队交通指挥中队的工作人员对接调控信号灯,争分夺秒抢夺救治时间。9分钟后,当警车和救护车到达高速站口时却发现,新元高速站口因故封闭了。他们赶紧同高速管理部门的工作人员沟通协调,说明车上伤者的情况,对方也快速放行,打开了“生命通道”。

9时11分许,在警车的护送下,救护车顺利驶上了新元高速,载着伤者前往医院救治。面对伤者家属的连连致谢,谷金龙说:“这就是我们应该做的,不用客气。”目前,伤者正在接受进一步治疗。

新乐交警大队有关负责人表示,这场生命的接力赛,不仅跑出了公安工作的“加速度”,也彰显了新乐警方热忱为民的精神面貌,赢得了辖区群众的高度认可。

顽童撕碎 1600 元压岁钱 银行工作人员拼接兑换

本报讯(记者 王彬 通讯员 黄子浩)记者昨日获悉,邯郸市一熊孩子在家独自玩耍期间,拿出自己的压岁钱一张张撕成碎片,16张崭新的百元大钞被撕毁。当地银行工作人员经过细心拼接,将一堆破碎纸币奇迹“复原”。

据建行邯郸赵都支行负责人介绍,客户张女士心急如焚将1600元的残币送到营业厅,银行了解情况后立即为其开启“爱心通道”,专业工作人员戴上手套,使用各种工具认真对照纸币纹路,小心翼翼逐一比对、拼接。经过半个多小时的努力,数百片“纸屑”在巧手拼接下渐渐恢复原状。

事后,经过专业技术鉴定,16张拼接而成的纸币完全符合兑换标准,并且全部成功兑换。张女士看到孩子的压岁钱失而复得,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连连向工作人员道谢。

法治护航青春 共建平安校园

晋州市民警走进校园进行法治宣讲

本报讯(首席记者 刘琛敏)为进一步增强青少年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3月13日,石家庄市晋州市公安局槐树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晋州市第八中学,开展了一场生动且实用的法治宣讲进校园活动,给全校师生送上了一堂干货满满的法治教育课。

活动中,民警针对中学生的年龄特点和心理特征,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真实鲜活的案例,向学生们普及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同时,民警重点围绕校园欺凌、网络诈骗、毒品危害以及青少年常见的违法行为进行了深入剖析,引导学生们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增强自我保护意识,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行为的诱惑和侵害。

民警还重点讲解了青少年如何加强自我防范、辨别是非善恶、应对不法侵害、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等实用技巧,提醒学生在面对校园欺凌、网络陷阱时,要保持冷静,及时向老师、家长或公安机关求助,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晋州市第八中学有关负责人说,此次法治宣讲活动不仅丰富了师生的法律知识,更在校园内营造了“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晋州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称,将持续深化“法治进校园”常态化、长效化建设,不断创新宣讲形式、丰富宣讲内容,以公安担当守护校园安宁,用法治力量护航青少年向阳成长。

传承红色基因 坚定初心使命

井陘矿区师生开展红色教育实践活动

本报讯(首席记者 刘琛敏)为传承红色基因,厚植爱国情怀,强化党员教师党性修养,3月15日,石家庄市井陘矿区天护幼儿园组织全体党员及河北师范大学实习生,前往井陘县洪河漕百团大战红色教育基地展馆,开展红色教育实践活动。

在红色教育基地内,全体党员面向党旗庄严宣誓,重温入党誓词,坚定初心使命。在展览馆内,大家怀着崇敬之情,认真聆听革命历史讲解,仔细观看历史图片、文献资料与实物展品,沉浸式回望百团大战的峥嵘岁月,感悟革命先辈不畏艰险、浴血奋战、无私奉献的伟大精神。

井陘矿区天护幼儿园有关负责人表示,此次红色之行,既是一次历史重温,也是一场思想洗礼。通过参观,教师们深受触动,纷纷表示会把红色精神融入教育教学,以爱心与责任守护幼儿成长。同时,他们将持续开展红色教育实践活动,以红色文化浸润心灵,以榜样力量引领前行,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助力幼儿与全体教育工作者在红色沃土上向阳而生、逐光而行,切实扛起铸魂育人的教育担当。

坚持强制措施和文明执行并重 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统一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开展集中执行统一行动



■执行干警向被执行人释法明理。

□文/图 本报记者 南开宇

晨光未亮,警灯破晓。3月17日6时,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第三次“拉网式”集中执行统一行动准时打响,44名执行干警、12辆警车奔赴各个执行现场,用“看得见”的执法力度传递“摸得着”的司法温度。

7时20分,执行干警来到被执行人张某所住小区。敲门后,被执行人父母打开房门,两位老人情绪激动,称被执行人不在此处居住,对于申请人与被执行人离婚时,儿子张某欠女方的钱也不会再管了。眼看该起执行案件就要扑空,执行干警在小区楼下竟遇到了被执行人张某,原来张某正要开车送孩子去上学,执行干警本着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当即决定让其先送完孩子后再到法院配合执行,并向其送达了传票等相关法律文书。执行干警随即赶往下一执行现场。

行动中,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的申请人打来电话表示其已找到被执行人,请求执行干警赶往现场。接到电话后,执行干警立即调整行动部署,抽调干警赶往被执行人住处。

8时30分,到达执行现场,执行干警耐心向被执行人王某释法明理,明确告知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可能面临的信用惩戒等措施后,王某仍旧以“没钱”为借口抗拒执行,执行干警依法将其拘传至法院。

行动中,干警们坚持强制措施和文明执行并重,一方面依法果断采取拘传、拘留等强制手段,彰显法律威严;另一方面注重对被执行人进行释法明理、耐心劝导,督促其主动履行义务,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据了解,当天行动共依法拘传被执行人6人,执行完毕案件19件,达成和解案件5件,执结涉民生案件2件,对1名被执行人依法采取司法拘留措施,执行到位金额160余万元。

一次次凌晨出发,一次次耐心调解,是为了在破解“执行难”的同时解开当事人的“心结”。裕华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加大执行力度,常态化开展集中执行行动,坚持司法刚性与温情并重,全力提升执行质效,筑牢社会诚信底线,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与满意度。